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作为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箭鹿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根据《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箭鹿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本次专项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2022 年 1 月 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议案。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编号：证监许[2022]1730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510,000 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4.72 元，募集资金总额 11,847,200 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发行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5655 号验资报告。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已制定《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和监督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等。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2022年1月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已为本次股票发行设立专项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城支行

账户号：10460301040050705

2022年8月17日，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新增股票完成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在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二十二条“发行人在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后可以使用募集资金”的规定。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及公司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开源证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城支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供应商款项及员工工资，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847,200.00
加：利息收入	11,006.55
减：手续费支出	822.50
募集资金净额	11,857,384.05

减：支付供应商	6,015,038.00
支付工资	5,842,276.57
注销专户前转回公司基本户金额	69.4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四、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开源证券认为，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签章页)

